

大禹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发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的声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大禹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禹电气”或“公司”）2016年上半年度累计向湖北大禹汉光真空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禹汉光”）采购真空断路器，交易金额为1,411,969.25元。大禹汉光实际控制人为王艳阶先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怡华先生的哥哥。大禹汉光总经理祝新舟先生，同时担任大禹电气董事。故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公司2016年8月19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大禹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上半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及补充预计2016年下半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补充追认了该关联交易。议案表决情况：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方王怡华先生、祝新舟先生已回避表决。并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201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因本次发生的关联采购系公司业务开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关联方湖北大禹汉光真空电器有限公司能保证供货配套的数量、周期和质量，是合理必要的。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公允价格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关联交易并未影响公司发展。上述事项未及

公告编号：2016-035

时披露，亦未告知券商，现将关联交易事项予以补充披露，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将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加强规范管理，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要求及相关制度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及时披露各类公告信息，杜绝此类情况再次发生。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大禹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8月19日